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主要职责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不含医疗保障，下同）。

（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实施意见，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三）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执行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四）参与人才管理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

（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就业培训的政策、规定及就业工作意见和办法；

（六）监督指导就业（创业）和人才等部门委托相关事项。

（七）监督指导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贯彻落实；将安全生产和相关法律法规和知识纳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教育学习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技工学校、职业培训机构的安全管理工作。

（八）负责本单位生态环境相关工作。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部分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
单位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 1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733.14	一、教育支出	3.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56.5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22.6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28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88,733.14	本年支出合计	88,733.1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8,733.14	支 出 总 计	88,733.14

收入预算总表

表 2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8,733.14	88,733.14	88,733.14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8,733.14	88,733.14	88,733.14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733.14	583.55	442.59	140.96	88,149.59
205	教育支出	3.73				3.73
20503	职业教育	3.73				3.73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3.73				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56.50	510.64	369.68	140.96	84,645.8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58.25	451.77	312.77	139.00	6.48
2080101	行政运行	451.77	451.77	312.77	139.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				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58.87	58.87	56.91	1.96	61,2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0	9.50	7.54	1.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7	49.37	49.3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1,200.00				61,20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65.00				2,065.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69.00				669.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368.00				1,368.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8.00				2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5.38				45.38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38				45.38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1,329.00				21,329.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29.00				19,029.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0.00				2,3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2.63	22.63	22.63		3,5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3	22.63	22.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3	22.63	22.63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00				3,5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8	50.28	5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8	50.28	50.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28	50.28	50.28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4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8,733.14	一、本年支出	88,733.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733.14	（一）教育支出	3.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56.5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3,522.63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50.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8,733.14	支 出 总 计	88,733.1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8,733.14	583.55	442.59	140.96	88,149.59
205	教育支出	3.73				3.73
20503	职业教育	3.73				3.73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3.73				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56.50	510.64	369.68	140.96	84,645.8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58.25	451.77	312.77	139.00	6.48
2080101	行政运行	451.77	451.77	312.77	139.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				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58.87	58.87	56.91	1.96	61,2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0	9.50	7.54	1.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7	49.37	49.3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1,200.00				61,20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65.00				2,065.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69.00				669.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368.00				1,368.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8.00				2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5.38				45.38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38				45.38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1,329.00				21,329.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29.00				19,029.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0.00				2,3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2.63	22.63	22.63		3,5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3	22.63	22.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3	22.63	22.63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00				3,5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8	50.28	5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8	50.28	50.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28	50.28	50.2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3.55	442.59	140.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33	413.33	
30101	基本工资	123.73	123.73	
30102	津贴补贴	82.81	82.81	
30103	奖金	82.31	82.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37	49.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5	21.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8	0.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	2.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28	50.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28	20.32	140.96
30201	办公费	4.58		4.58
30205	水费	8.33		8.33
30206	电费	11.10		11.10

30207	邮电费	15.57		15.57
30208	取暖费	7.58		7.58
30213	维修（护）费	1.62		1.62
30226	劳务费	72.19		72.19
30228	工会经费	7.63		7.63
30229	福利费	0.27		0.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32	20.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		12.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4	8.94	
30302	退休费	7.54	7.5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0	1.4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部门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8,149.59	88,149.59	88,149.59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8,149.59	88,149.59	88,149.59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全区各部门年度考核手册共需3000本*12元=36000元。全区20余万退休人员，每人办理退休时需免费提供：退休证、退休审批表、工龄确定表、档案袋17000元。职称申报、劳动关系备案等工作需17000元。总计70000元（2024年压减15%）。	5.95	5.95	5.95											
	工伤认定费	根据企业工伤认定及老工伤确认工作实际，申请工伤认定公告送达费用，公告的费用一次为人民币2850元，邮寄费一次10元，2023年预计产生费用6200元；另外实地核查产生的差旅费用预计5000元。两项费用共计11200元。根据实际需要现申请2024年预算为6200元，（2024年压减15%，为5270元）	0.53	0.53	0.53											
	基层公岗工会经费	沈阳市高校毕业生基层公共服务岗位工会会费：按照基层公岗岗位补贴的2%计提-1368万元*2%=28万元	28.00	28.00	28.00											
	其他非编制内长期聘用人员	临时人员补充经费：派遣17人，3750元/年*17人=6.375万元。	6.38	6.38	6.38											
	公益性岗位人员相关经费	临时人员补充经费：公岗104人，3750元/年*104人=39万元。	39.00	39.00	39.00											

困难家庭子女减免学费补贴经费	困难家庭子女补助：我区低保户家庭子女25名，2022年人均标准2484元/人.年，2484元/人.年*25人=62100元，（市区1：1配比）市区各承担62100元/2=3.105万元。	3.73	3.73	3.73													
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补助	根据2022年市财政安排我区基金缺口本级财政补助53,238万元，2023年区本级拟安排本级补助53,500万元。（保障人数1.1万人）。	61,200.00	61,200.00	61,20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1、用于对参保人员的补助，经与国家沟通，2024年按上年人均标准提高30元，达到人均670元。所需资金由国家50%、省10%、市16%、区24%财政共同承担。 2、2023年市财政安排我区本级财政补助3000万元，2024年区本级拟安排本级补助3,500万元（保障人数约19万人）。	3,500.00	3,500.00	3,500.00													
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2023年市财政安排我区基金缺口财政补助18,204万元，2024年区本级拟安排本级补助19,029万元。	19,029.00	19,029.00	19,029.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为符合条件的参保对象提供参保经办服务，给予缴费补贴，发放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所需资金：16-59周岁参保缴费补贴由市区及以下财政按比例承担，60岁以上人口基础养老金由中央、省、市及以下财政按比例承担。 2023年市财政安排我区本级财政补助700万元，2024年区本级拟安排本级补助800万元。	2,300.00	2,300.00	2,300.00													
公益性岗位人员（2024年基层公岗社保补贴）	沈阳市高校毕业生基层公共服务岗位社保补贴：保险1428.22元/月/人；240人*1428.22元/月/人*12月=412万元。 预计新招录150人，150人*1428.22元/月/人*12=257万元。	669.00	669.00	669.00													
公益性岗位人员（2024年基层公岗岗位补贴）	沈阳市高校毕业生基层公共服务岗位：按照7月份实际在岗人数240人，240人*3000元/月*12月=864万元。上浮：预计新招录150人，2800元/月*150人*12月=504万元。总计：864万元+504万元=1368万元（市区配比1：1）市区各承担1368万元/2=684万元。	1,368.00	1,368.00	1,368.0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88,733.14	88,733.14	88,733.14											
205	教育支出	3.73	3.73	3.73											
20503	职业教育	3.73	3.73	3.73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3.73	3.73	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156.50	85,156.50	85,156.5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58.25	458.25	458.25											
2080101	行政运行	451.77	451.77	451.77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8	6.48	6.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58.87	61,258.87	61,258.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0	9.50	9.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37	49.37	49.3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61,200.00	61,200.00	61,20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65.00	2,065.00	2,065.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669.00	669.00	669.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368.00	1,368.00	1,368.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8.00	28.00	2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5.38	45.38	45.38										
208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38	45.38	45.38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1,329.00	21,329.00	21,329.0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029.00	19,029.00	19,029.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0.00	2,300.00	2,3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22.63	3,522.63	3,522.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63	22.63	22.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3	22.63	22.63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00	3,500.00	3,50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500.00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8	50.28	5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28	50.28	50.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28	50.28	50.28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88,733.14	88,733.14	88,733.14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13.33	413.33	413.33											
50101	工资奖金津贴	288.85	288.85	288.85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4.20	74.20	74.20											
50103	住房公积金	50.28	50.28	50.28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14	241.14	241.14											
50201	办公经费	81.86	81.86	81.86											
50205	委托业务费	72.19	72.19	72.19											
50209	维修（护）费	1.62	1.62	1.62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7	85.47	85.47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9.67	2,049.67	2,049.67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38.40	2,038.40	2,038.40										
50902	助学金	3.73	3.73	3.73										
50905	离退休费	7.54	7.54	7.54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86,029.00	86,029.00	86,029.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86,029.00	86,029.00	86,029.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88,733.14	88,733.14	88,733.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3.33	413.33	413.33													
30101	基本工资	123.73	123.73	123.73													
30102	津贴补贴	82.81	82.81	82.81													
30103	奖金	82.31	82.31	82.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49.37	49.37	49.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	21.85	21.85	21.8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 助缴费	0.78	0.78	0.7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 缴费	2.20	2.20	2.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28	50.28	50.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14	241.14	241.14										
30201	办公费	7.64	7.64	7.64										
30202	印刷费	2.89	2.89	2.89										
30205	水费	8.33	8.33	8.33										
30206	电费	11.10	11.10	11.10										
30207	邮电费	15.57	15.57	15.57										
30208	取暖费	7.58	7.58	7.58										
30211	差旅费	0.53	0.53	0.53										
30213	维修(护)费	1.62	1.62	1.62										
30226	劳务费	72.19	72.19	72.19										
30228	工会经费	7.63	7.63	7.63										
30229	福利费	0.27	0.27	0.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32	20.32	20.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7	85.47	85.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9.67	2,049.67	2,049.67										
30302	退休费	7.54	7.54	7.54										
30305	生活补助	2,037.00	2,037.00	2,037.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0	1.40	1.40										
30308	助学金	3.73	3.73	3.73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86,029.00	86,029.00	86,029.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86,029.00	86,029.00	86,029.00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 13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债务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采购的支出。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 15

单位名称：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35001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10104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68.7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85.3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72.19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57.21				
年度绩效目标	按时发放退休人员社保补贴和岗位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年12月	
		重点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年12月	
	依法行政	依法行政能力			普遍规范		2024年12月
		综合普法水平			普遍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年12月	
		预算结余率	<=	0	%	2024年12月	

年度绩效指标	绩效效率	预算编制质量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数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公开质量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年12月
		预算收支质量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年12月
		资产管理	国有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年12月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0	次	2024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受罚数		0	%	2024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年12月
	社会效益	政治效益	有利于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促进公平		2024年12月
		社会效益	毕业生就业数	>=	100	%	2024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当地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建立机制		2024年12月
			提升治理能力		提升能力		2024年12月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家庭子女减免学费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3.73						
总体目标	实现困难家庭子女减免学费补贴落实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才数	>=	238	人	2024-12
			增加专技人才数	=	1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	100	%	2024-12
			培训完成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	365	天	2024-12
		成本指标	困难职工子女助学补助标准	=	1432	元/人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旅游扶贫效果		有效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全民素质		有效提高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校内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稳定就业		稳定就业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众群体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5.95						
总体目标	. 根据人事管理工作需要, 全区各部门年度考核手册共需 3000 本*12 元=3.6 万元。 2. 全区 20 余万退休人员, 每人办理退休时需免费提供: 退休证、退休审批表、工龄确定表、档案袋等需 2 万元; 3、职称申报、劳动关系备案等业务工作需 2 万元。 1-3 合计 7.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项目申报数量	=	1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到位率	>=	100	%	2024-12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采购物资价格波动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区生态系统保护情况	>=	10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工伤认定费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0.53		
总体目标	根据企业工伤认定及老工伤确认工作实际，申请工伤认定公告及邮寄送达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设备利用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覆盖率	>=	100	%	2024-12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物多样性		保障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保护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补助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61,200.00						
总体目标	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按时发放；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缴纳率	=	100	%	2024-12
			发放人数	>=	11176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到位率	=	100	%	2024-12
			地方配套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养老金按时发放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补助	>=	55000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险基金规模增长率	>=	1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促进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保护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有效保障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明显提高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3,500.00						
总体目标	本级财补资金到位率 100%。； 本级财补资金足额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	193730	人	2024-12
			保险赔付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补贴到位率	=	100	%	2024-12
			低保对象准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补助	>=	2700	万元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规模增长率	>=	8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有效保护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财政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的补助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19,029.00						
总体目标	2023年市财政安排我区本级财政补助18,204万元，2024年区本级拟安排本级补助18,20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交纳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地方配套资金到位率	>=	100	%	2024-12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发展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保护环境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2,300.00						
总体目标	为符合条件的参保对象提供参保经办服务，给予缴费补贴，发放基础养老金和个人账户养老金。所需资金：16-59 周岁参保缴费补贴由市及以下财政按比例承担，60 岁以上人口基础养老金由中央、省、市及以下财政按比例承担。2023 年市财政安排我区本级财政补助 700 万元，2024 年区本级拟安排本级补助 800 万元。（保障人数约 1.3 万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交纳率	=	100	%	2024-1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	1300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到位率	>=	100	%	2024-12
			低保对象准确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发展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保护环境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惠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基层公岗工会经费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28.00						
总体目标	沈阳市高校毕业生基层公共服务岗位工会会费：按照基层公岗岗位补贴的 2%计提-1368 万元*2%=2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经费使用人员数量	>=	100	人	2024-12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	390	人	2024-12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助政策发挥作用时间	<=	365	日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100	%	2024-1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100	%	2024-12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非编制内长期聘用人员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6.38						
总体目标	依据《大东区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依据》，临时人员补充公用经费标准按照每天 15 元，按照 250 个工作日核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经费使用人员数量	>=	17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2024-12
			劳务派遣合法性		合法		2024-12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节约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2024年基层公岗社保补贴）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669.00						
总体目标	沈阳市高校毕业生基层公共服务岗位社保补贴：保险 1428.22 元/月/人：240 人*1428.22 元/月/人*12 月=412 万元。预计新招录 150 人，150 人*1428.22 元/月/人*12=257 万元。合计 412 万元+257 万元=669 万元。（市区配比 1：1）市区各承担 669 万元 /2=334.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岗人员保障人数	>=	390	人	2024-12
			公岗人员岗位补贴保障人数	>=	39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到位率	>=	100	%	2024-12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17000	元/人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覆盖面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培训人员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2024年基层公岗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1,368.00					

总体目标	沈阳市高校毕业生基层公共服务岗位：按照7月份实际在岗人数240人，240人*3000元/月*12月=864万元。上 浮：预计新招录150人，2800元/月*150人*12月=504万元。总计：864万元+504万元=1368万元（市区配比1:1）市区各承担1368万元/2=684万 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岗人员保障人数	>=	390	人	2024-12
			公岗人员岗位补贴保障人数	>=	39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到位率	>=	100	%	2024-12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35076.92	元/人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0.04	万人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培训人员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	人社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资金情况	39.00						
总体目标	临时人员补充经费：公岗 104 人，3750 元/年*104 人=3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	0.0104	万人	2024-12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保障人数	>=	104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到位率	>=	100	%	2024-12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4-12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3750	元/人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残疾人就业增收	>=	100	%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性招聘活动提供就业岗位数	>=	100	个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		2024-12
			受助人员满意度	>=	10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2024-12	

第三部分 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等。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88733.14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89014.95 万元减少 281.81 万元，主要是由于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公益性岗位人员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于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服务中心做预算。

二、关于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费用；公务接待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我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是由于我单位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83.55 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9.24 万元，下降 15.77%。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沈阳市大东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设置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金额 583.55 万元；对于特定目标类项目单独设置绩效目标，涉及 7 个项目，金额 88069.7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技师学院教育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